
超越柏万青现象： 中国社会转型与民间精英治理

—《柏万青现象：黄浦江边的中国社会》出版座谈会 综述

李梅

日前，由徐中振、杨雄等学者在大量调查基础上撰写的《柏万青现象：黄浦江边的中国社会》一书由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5月6日，由上海市社联主办，《探索与争鸣》编辑部与上海市社区发展研究会承办的《柏万青现象：黄浦江边的中国社会》出版座谈会召开。来自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解放日报》、《社会科学报》、《上海思想界》、复旦大学、华东师范大学、上海大学、上海社会科学院等单位的相关专家学者汇聚一堂，围绕“草根社群的成长与社会治理的活力”的主题进行了深入讨论。

柏万青现象究竟是种什么现象

与会学者认为，柏万青现象是时代的产物，是一种必然的现象，在某种意义上也是一种海派的现象，但同时是一种不可复制的现象。

中共上海市委宣传部副部长、上海市社联党组书记燕爽指出，社会架构的细微变化及其所传递的新生事物的生长方向，应该受到高度关注，为知识界、理论界所高度重视，柏万青现象正是社会善治、社会共治的绝好素材。上海社会科学院研究员卢汉龙认为，柏万青在《一呼百应》等节目中所起的作用，是在社会矛盾和社会需求激增的当下，在正式的法律制度之外，运用道德、伦理、人情等非正式制度文化去解决社会问题；社会提供了柏万青成为社会活动家的土壤。上海大学教授李友梅认为，很多条件和很多力量共同促成了柏万青现象，比如中国独特的经济社会转型过程中单位制的解体提供了弹性的空间，上海面临的突出的老龄化问题提供了特定的社会需求，发达的媒体提供了先进的传播技术。上海市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原主任周振华指出，时势造英雄，柏万青是特定时代烘托出来的，比如独生子女家庭规模小、社会节奏快、代际情感交流少，加之老龄化加剧与预期寿命延长，老年草根社群有旺盛的线下交往的需求。更重要的一点是，整个社会的发展进步，体制对于正能量的草根社群给予更多的包容，允许它们生根发芽、茁壮成长。

卢汉龙指出，柏万青现象也有海派文化的味道。一方面，柏万青虽然身处体制内，但是对各种制度文化灵活运用，突出体现了“海纳百川、兼容并蓄”的海派文化；另一方面，柏万青的很多粉丝都是新上海人，很多观众都是外来人口，这也表现出海派文化对于各地人口和文化的包容。《上海思想界》主编许明则认为，柏万青现象将另一面的“海派文化”或者说“上海小市民文化”展演得淋漓尽致。这种鸡零狗碎、冷漠计较的文化，并不利于和睦、礼让的传统优良文化的传播，而且在一定程度上将过去“不可外扬的家丑”宣传、放大。主流媒体既需要关注收视率，也需要反思、改进文化工作，特别是城市文明的培育。燕爽强调，《新老娘舅》这样的节目所呈现的家丑、邻里纷争是一种客观存在。上海有市民社会的传统，市民对资产的关注、对财产的分割、对法律的使用、对媒体的公开更为凸显，这本身也意味着社会的进步。“家丑外扬”的过程至少保证了程序的透明、公平、合理，这些都具有积极的意义，需要更多的理解和包容。华东师范大学教授赵修义强调柏万青现象的“本土性研究”。赵本山是否只能是东北现象？柏万青是否只能是上海现象？集中研究像柏万青、姚明、徐根宝这样的公众人物是否只能产生于特定区域如上海，具体考察这些公众人物和上海城市特点、文化底蕴的关联，一方面有助于外地人更好地了解上海，另一方面也

有助于上海更好地规划未来。

上海市社区发展研究会会长徐中振强调，“柏万青草根社群”案例研究的主要动因正在于：在上海这座“行政化主导”倾向比较突出的城市，在一个“解构权威”、崇尚个体的时代，居然出现这样一位风靡于世的草根社群“领袖”人物，能够组织开展大规模普通民众参与的社会集体行动。《解放日报》社党委副书记周智强认为，柏万青独特的个人经历和颇具个性的性格，都是不可简单复制的。周振华认为，尽管社会上存在着类似柏万青的能人，但都达不到柏万青这样的层次，也产生不了柏万青这样的影响力，柏万青这样的人可遇不可求。华东师范大学教授王家范强调，社会基层本来是一种自然状态，是由自然人构成的，柏万青现象涉及的领域其实是有特定范围的，所以没必要把柏万青现象过于放大，甚至普遍化。燕爽指出，柏万青个人不可复制，但是柏万青现象不同程度地存在于社会的方方面面。因此，研究柏万青现象不要止步于当下，可以适当多地挖掘一些上海人物、案例、素材，形成一个“社会共治”的研究系列，给日后学者的治学和上海的发展以借鉴。

民间精英的社会治理与国家政权的多维建设

与会学者认为，柏万青现象折射出民间精英游走于体制内外的特质，民间精英有一套独特的接地气、聚人心的社会治理动员机制，民间精英之于社会基层治理与国家政权建设具有双向建构性。

徐中振指出，柏万青有一个突出的特质，就是游走于体制内与体制外。上山下乡时期她曾任江西资溪副县长，回到上海后曾任静安寺街道宣统科科长、文明办副主任，现在是上海市人大代表，上海市文明办还专门为她命名了“柏万青志愿者工作室”，很多政府的服务活动柏万青都会参与动员组织。卢汉龙指出，一方面，柏万青体制内的履历使得她对于党政方针政策比较熟悉，加之个人聪明、好学、有公益心且投入，善于捕捉市场化改革以来社会成长中的多元需求。另一方面，主流社会也给柏万青搭建了更多的平台。比如，最初大幅增加柏万青社会活动半径的娱乐频道的《新老娘舅》节目；再如，柏万青 2009 年被选为上海市人大代表，在人大会议等政治平台上积极建言献策、反映民众心声。燕爽指出，柏万青善于维护体制内的关系，也善于利用体制内的力量。柏万青的个人经历使得她能够驾驭复杂的社会局面，特别是她善于将严肃的行政权力柔化为有亲和力的言语。非政府组织的精英古今中外、任何时代都有，姑且不论这些精英的个人魅力，他们的社会共治水平对政府工作方式提出很多新的补充。

周智强认为，民间精英一般具备两个要件，即能人和热心人。前者要求较高的综合素质，后者要求热衷于为民众服务。这两个要件与基层自治相结合，使得柏万青现象具有了更深一层的意涵。上海市社联副主席沈国明指出，柏万青基层工作的基本伦理有二：一是“我为人人，人人为我”。这一工作伦理能够最大化地使民众凝聚起来，比如不少得到过她帮助的人，也主动加入到她的团队来帮助别人。二是“己所不欲，勿施于人”。“不给别人添麻烦”这样的原则和理念的反复强调，使得柏万青的电视调解工作获得了极大的成功。“熟人加真情”，尽管没有多少法治的语言，但却高效地实现了法治的效果。徐中振认为，草根社群的活力是巨大的，其参与路径和组织机制，是独特而高效的。柏万青在电视调解之下组织广泛的社会集体活动，比如她每年组织六七千人出去旅游，一次活动四五百位老人五六天的行程，只安排三个专职人员。她还经常组织上万人的交友相亲活动，而其中只有十个左右的志愿者，没有一个专职人员。这样的活动如果由政府机构来承接，其运作效率可想而知。草根社群具有两个显著特点：一是维系如此规模的集体行动，居然靠的是最传统的口口相传、熟人关系的资源，行政架构在此处的缺位反而使草根社群更具自发性、参与感和组织力。二是草根社群最初基于日常需求走到一起，最终却走向伦理共同体和社会共同体。参加过柏万青组织的旅游、相亲等活动的民众，往往自觉参加柏万青组织的其他相关活动，主动充任志愿者，成为柏万青忠实的“粉丝”。由此，我们能够更加切实地把握中国后单位背景下个体走向群体的方式，如广场舞大妈、车友会等现象。

徐中振认为，市场里的微观组织比较清晰，有明确的产权主体、运作规律、组织架构，但是社会领域里几乎没有成熟的微观组织。区别于居委会是街道的“腿”而非群众的“头”，柏万青这样的草根社群彰显了社会的活力，同时形成对于体制的摩擦。赵修义指出，柏万青这样的公众人物在民主革命时期也称社会贤达，在新媒体时代就是所谓大 V、达人。如果借助这些公众人物的正能量推进国家政权建设，可以说一劳永逸；相反，如果简单、盲目地管控一些所谓的负能量，其背后的民间的诸如粉丝

群的力量是奈何不得的。过去，国家对于社会贤达往往通过封官授爵的方式发挥其作用；新媒体小众化时代，对于这些社会贤达的界定、对待和互动，需要高度重视和加强研究。王家范强调，如果对国家与社会的关系稍作界定，可以转换为国家政权与社会基层的关系。社会基层就是自然人的生活领域，这个领域相对来讲是恒定的，比如自然的生老病死、婚姻家庭生活的组建，只要整个国家主权范围内的经济状况是基本稳定的，也即“安居乐业”，即便国家政权发生激烈的争斗，如《史记》中宫廷政变不断，实则跟老百姓关联不大。与之相对应，很重要的一点是，只要经济稳定，社会基层的自然状态也不会影响到整个国家政权。自然人的生活领域，实际上革除了每个人的职务、身份。比如参与到柏万青组织的旅游活动中的人，无所谓党员或团员、经理或工人，就是老年群体通过自组织来解决老年问题，但是这个重组的场域需要明确的“领袖”。沈国明指出，柏万青所在老年协会组织的旅游、相亲等跨区域的活动，实际上与目前的社团管理规则存在一定的冲突，因此客观上也遇到了一定的困难，国家政权与社会基层的关系处理应该进一步拓展思路，并及时在制度建设上予以跟进。周智强指出，当下我们强调国家治理体系的现代化，在现代化的治理结构中需要为草根社群的自治“留白”，国家政权建设对民间精英治理要有足够的包容。

民间日常生活的逻辑与现代社会转型的路径

自中共十六届四中全会首次提出社会建设，到十八大报告社会建设再度明确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五位一体”总体布局中的重要构成，中国小政府、大社会的发展格局并未有根本改观。在此背景下，与会学者认为，中国民间社会有一套与政府体系并行不悖的生活逻辑和话语体系，社会建设过程中须谨防社会建设理论的异化、社会发育实践的阻滞，从个体到草根社群到社会组织再到国家是中国社会转型的可能路径之一。

上海大学教授顾骏强调，西方的话语体系是基督教，基督教本是穷人的宗教，自下而上生发最终被君士坦丁堡所接纳，因此西方的话语体系基本是上下打通的。而中国的话语体系自古以来始终有两套，官方的话语体系和民间的话语体系，精英的话语体系和草根的话语体系，上下并未打通。比如《水浒传》中传递的就是两套话语体系之争，宋江逐渐用官府的话语体系替代了阮小二等草根的话语体系，最终走上“招安”。中国民间社会有一套生活的逻辑，与官府的逻辑、法理的逻辑、学理的逻辑可以说一直是并行不悖的。柏万青的能耐或者智慧正在于，她与老百姓言说的永远是养家糊口的生活道理而不是法律的条条杠杠，而这些话语越是底层的百姓包括上访的人越爱听。在此意义上，柏万青这样的民间精英既与体制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又是跨体制的或者说与体制若即若离。中国民间社会发展的逻辑是什么，其依托怎样的社会结构在运作，在逻辑延展的过程中，原来的结构又会生成怎样的逻辑？这一系列的问题亟待我们静心深入研究。复旦大学教授陈明明指出，中国现在是一个问题社会，比如说老龄社会、空巢社会、单身社会等，其所伴生的情感淡漠、利益冲突、躁动不安、伦理松动等问题，客观上制造了一个法律制度和常规宣传无法直接进入的空间。中国已经形成一个所谓的市民社会，有自己约定俗成的规矩，有自己的文化和价值理念，比如讲人情。如果把法律和宣传看作国家的一个表征，国家的元素不可贸然进入市民社会的场域。柏万青的节目正是以油盐酱醋小叙事的风格，解决了大叙事在某些场域的相对失灵。“寓教于调（乐）”也表征着新技术条件下社会动员方式、言说方式、教化方式的转变。

赵修义强调，柏万青现象提醒我们反思社会建设理论的异化。自社会建设的概念纳入官方的文件，在一定程度上社会建设的内涵日渐收窄为政府的教育、社保等服务功能，社会自身的发育反而被忽略了。政府承担社会建设的责任固然是好事，但是社会自身的发育或者如冯契先生所谓自发、自觉的东西也是不可阻挡之势，其体现在互联网上更是迅速生长。与我们每个人直接相关的行政化的居委会已遭诟病太多，并非所有事物都适合纳入行政管理。最近流行的一个词叫“获得感”，政府确实很想给老百姓获得感，但往往并不清楚老百姓真正想获得什么，难以把握草根最真实的感受。而柏万青恰恰抓住了民众的诉求，找到了“痛点”。这启发我们在政府和市场以外，应最大化地挖掘可以满足多元化社会需求的资源、载体、机制、空间。李友梅指出党建引领共治和自治在理念上需要进一步清晰化。“共治”是指包括社区层面的主体围绕有关公共利益进行民主协商的过程，但这个过程不是在行政架构内实现；“自治”并不适宜放在居委会层面，业主构成的居民小区范围更适合自治实践。由此，我们应该对党建引领社区共治和居民小区自治的规则取向进行更深入的思考和研究。复旦大学教授刘建军指出，政府提供的很多产品是标准化的，一些个性化的服务产品政府是想不到、做不了或做不成的，而恰恰是这些个性化的服务产品，能够征服特殊的群体。政府须进一步释放和培育提供特殊产品的空间。

徐中振指出，欧美的政治架构是政治国家与市民社会，明显的国家与社会的二元架构。与之相对，中国的传统社会是家国结构，由宗族及国家。改革开放后，个体走向社会的第一种形态是草根社群，比如广场舞大妈，不是正式组织，不需要申请和审批。未来中国社会转型的路径就是关键的四步：从个体到草根社群到社会组织再到国家。陈明明强调中国社会转型中政治与社会的有机关联。政治需要稳定，但是稳定又不能够简单地诉诸于强制，稳定需要不满情绪的可控性的释放，而可控性的释放又需要特别的规训，需要言说方式、社会心理、政治生态、传媒技术、审美定位等的有机结合。中国的政治不仅需要上层的发动，而且需要底层的响应，特别要关注上层的理念如何真正内化入底层。李友梅指出，社会转型的动力源很复杂，要从多维度来认识。值得特别重视的是，底层社会累积的矛盾和失衡的心态需要一些缓解和诉求的渠道。在西方社会，教堂是一种可以进行诉求的渠道。如何建构契合中国社会特质又便于引导的诉求空间是一个大课题。基层社区的共治中充斥着各种规则的碰撞，而规则对利益关系协调具有影响作用。因此党建引领社区共治的实践者不仅要有识别不同规则的能力，也要学会使用多种规则如法治的规则、协商的规则来协调各种利益关系。研讨会最后，燕爽强调要进一步解放思想，按照中央关于提升治理体制和能力现代化水平，和上海市关于加强社会治理改革精神的要求。不要简单用体制内标准化、模式化、规范化的工作框架，要改进和创新政府的工作机制。社会善治的关键在于充分调动群众自治精神，官民合作，社会共治。当下，社会组织的发育也陷入瓶颈期。以资金支持为例，政府对志愿者协会等的资金支持固然是好事，但是促进社会发育的浇灌的管道应该不止一个，只有当溪水、湖水、江水诸多资源都利用起来，这样的社会才会走向成熟。更多社会资源的自觉投入，也是社会发育的一个增长点，理论界应加强相关研究和论证。